

▶▶▶[上接 A3 版]

# 人类史上居功至伟的“补短板”

■ 中国民营经济研究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 王忠明

按照经济学原理特别是现代产权理论,国有的行为体系一般倾向于求稳(“无过便是功”),而民营企业则通行冒尖(“无功便是过”),整个激励与约束机制不尽相同,决定了效率高低的天然差异。在西方市场经济国家,更多地奉行效率原则,因此也更多地赋予国企和民企以工具性。比如战后重建时普遍兴办一大批国企,就有点像我们常说的“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味道;当经济社会发展恢复秩序、步入正轨后,又选择市场退出,搞私有化变革。上世纪 80 年代美英两国政府的突出政绩,舆论认为主要在此。当时,我多次带团到英国考察,眼见其一个个国有垄断部门归于解体,包括电信、铁路、航空、军工等,其津津乐道的经验介绍是“所有行业都是可私有化的,也是应该这样做的,因为效率更高”。在中国,兴办国企是与执政党的公有制理想情怀捆在一起的,具有“毫不动摇”的意识形态支配色彩,并以组织关系、人事任命等作为特定的紧密型纽带。即使有一定的工具性,也是服从于社会政治需要、受意识形态支配的“体现型工具”,而非“市场竞争性工具”,即效率工具或效率载体。这就决定了在最初的改革取向中,我们何以对效率低下的国有企业仍寄希望于“搞好、搞活”,而缺乏在所有制、产权制度层面启动改革的自觉意识与勇气;决定了偏好渐进改革路径,谨慎而不无一波三折;决定了首先是选择扩大企业自主权为突破口——这是典型的“有限理性”……

但是,规律终究是不可违拗的。尤其是已为人类社会的广泛实践所验证了的发展规律,既不能无动于衷,更不能无端轻视。

虽然扩大企业自主权试点及其推广,以及紧接着施行承包责任制等,许多国企经营状况有所改善,然而,由于没有从根本上触动体制机制,这些称不上筋筋动骨乃至脱胎换骨的改革举措,最终都捉襟见肘,逃不脱“边际效益递减”的宿命。与此同时,倒是民营经济则以蓬勃向上的雄姿,一路高歌,成长得很快,而且后劲十足。这种相形见绌,迫使一些有识之士和决策层不得不重新思索市场化特征更为鲜明的国企改革之路。或许,这恰是民营经济不经意间用自己的发展方式及其成果,影响了国有企业乃至整个国有经济的改革走向。此后的事也证明,这方面的影响确实深沉而富有动感,直接导出了上世纪 90 年代国家经贸委主导施行的“抓大放小”和“三改一加强”(即改革、改组、改造和加强管理),导出了进入本世纪前实现“三年两大目标”的艰难征战(两大目标即摆脱困境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然而,历史总是悲欣交集的。艰辛的国企改革,越向“核心部位”演进,对于民营经济而言,就越具有积极意义。国企改革每前进一步,往往意味着民营经济也随之跨越一大块。

## 源于改革开放的民营经济才是真正的“体制内”

一是体制比较凸显民营经济在市场经济运行中的正当性。国企由于落后体制的束缚,很难成为市场经济时代的先进生产力。这个事实足以让广大民营企业增强自信,更加坚定地信仰改革开放、信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平常,人们区分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习惯于将前者称作“体制内”,将后者称作“体制外”,其实后者才是市场经济体制内生的,是真正的“体制内”,因而具有市场经济体制天然赋予的不可置疑的生存正当性、发展正当性。这或许正是习近平总书记所说“民营经济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内在要素,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是我们自己人”的深刻内涵所在。“内在要素”与“自己人”,多么重要的理念突破和理论创新!

对此,FT 中文网发表的彼得森国际经济研究所研究员尼古拉斯·拉迪的文章,作了一些对比分析。他认为,“中国经济快速崛起是市场角色不断扩大的私营企业壮大的结果。在一个实际规模扩大了 25 倍的经济体中,私营企业贡献的产出比例,从 1978 年中国开始改革时的零,升至如今的逾三分之二。同期几乎所有的就业增长均来自私营企业。私营企业还日益成为出口增长的主要贡献因素……人们普遍认为,自全球金融危机爆发以来,中国国有工业企业如今已经复兴,实际上,自 2008 年以来私营企业产出年均增长 18%,是国企扩张速度的两倍……私营企业兴起的例外是在金融、电信、其他高科技商业服务行业,以及油气行业的上游领域。然而,私营服务提供商的生产率比国企高出一倍,这表明资本配置严重不当。中国国企的地盘正在缩小,但因为它们的利润远低于资本成本,它们依然拖累了增长。”

有篇题为《关于中国国有企业“政治关联”的研究评述》的报告,援引有的学者观点称,“社会主义国家普遍存在国有企业,而国有企业的实际持有和控制人是政府,政府通过人事管控等手段实现对国有企业的干预和控制……”该文认为,“与私营企业相比,国有企业的政治关联更加密切,国有企业股东和高管担任了诸多公职。2017 年召开的党的十九大中,央企系统(北京)产生了 53 名党代表,2012 年召开的党的十八大共有 111 名代表来自于国有企业和银行系统。但事实上,国有企业与政府的政治关联并非仅仅依靠企业股东和高管担任党政公职来实现。国有企业的政治关联更多是通过国有企业与隶属层级政府的联系来获取资源,并且在不同时期的制度安排下有不同的体现。”报告还援引有的学者通过对 1999 至 2007 年中国国有企业制造企业的数据分析称,“国有企业的行政级别与企业的全要素生产率(TFP)存在正相关关系,国有企业的行政级别越高,该企业的全要素生产率越高。其中央企能够利用自身先天政治级别优势获取贷款,又能通过自身治理来节约行政成本;而省级国企只有政治级别优势而未能通过自身治理来节约成本。此外,国有企业的全要素生产率提高主要依赖来自政府部门的税收补贴优势而非创新效应。”

没有必要对国有企业作任何妖魔化或唱衰的涂抹,国有企业只需要改革的坚定性与应

有的力度。在完善的国家治理体系中,巨额国有资产理应在支持社会保障、平衡收入分配、探索新兴产业、确保国家安全等领域直接发挥更多作用,落实到企业层面,也就是说,如果在特定阶段尚须保留一定数量的国有独资企业,那么,主要应聚焦于关系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而且即使在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也更多地集中于上游,而不是中下游。由此说来,它与民企之间本不应构成完全市场化意义上的竞争关系,因其功能定位、角色分工不具有同一性。为维护国家利益(哪怕是目前利益、短期利益),该垄断的其实应当理直气壮地实行垄断,不该垄断的则应果断、彻底地加快退出,而这两者,有关部门都缺乏担当、缺乏自信,这既不利于国有经济的“战略集中”,也不利于民营经济扩大市场运行范围,贻误整个社会生产力的强劲发展。

当然,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完善,民营经济亦将更新或重塑自身的精神品格。“补短板”,也不能忘了“眼睛向内”,补好自身优化等短板。应当坚决摒弃和鄙夷官商勾结、权钱交易以及坑蒙拐骗、假冒伪劣等路径依赖,弘扬“勤劳创富、诚信创富、智慧创富”的企业家精神,提高职业化、专业化水平,心无旁骛地投身于市场化竞争浪潮中去,供给出更多更好的产品和服务,为人类社会书写“中国品牌”“中国质量”新篇章。

### 不能试错,何来创新?

二是国企大幅度减少为民营经济发展腾出广阔空间。在改革开放推动市场经济建设以来,公有制经济的主体地位一直受到质疑和挑战。对此,高层的反应颇具传统中庸智慧(或许也是另一种开放视角),即给定“两个毫不动摇”——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执政党管的是大道理,必须以政治和社会安定为重,强调“稳定性压倒一切的”,故不忙于褒贬谁、成全谁偏废谁,把什么都说得明明白白。但是,这种平衡尽管在政治上很有需求,然而在实践层面依然会“遇见”不平衡。比如,从数量规模上看,国有企业已呈完全收缩、减少之势;即使是央企(经营性中央企业),2003 年组建国务院国资委时是 198 户,现在也已调减为 96 户(尽管辖下的二级、三级等“子孙辈”的公司多有滋生)。这种变化,实际上为民营经济的成长壮大腾出了空间。

据有关资料,1978 年前,经过 30 年的国家投资积累,全国共形成 35 万多家大中小国有企业,遍布各个工业部门和领域。启动改革开放后,许多国企无法适应现代化大生产的要求以及市场经济建设的要求,不得不偃旗息鼓。

我一直在认为,公有制、市场经济与国有企业如何兼容,是篇大文章,是个大课题。从中外经验来看,

应当坚信国企改革是可以搞好的,国有资本运营也是可以搞好的,而经营性国有企业则是很难搞好的。因为国有资本的属性决定了既然是“全民所有”,国企就不可能允准去大把花钱(“全民”的钱)任意试错,而试错是创新的必然,不能放手试错,又何以能形成创新优势、取胜于市场竞争?这也正是在极度依赖创新、极度需要承受试错风险而适应快速迭代变化的互联网领域,为何至今没有一家国企成功的根本原因所在。

因此,国企改革的重要路径之一就是要学会“退出”(是战略退出,而不是溃败),这对民营经济发展则绝对利好。比如,据 2002 年一份《中国私营企业调查报告》显示,在过去 4 年里,有 25.7% 的被调查私营企业是由国有和集体经济领域“改制”而来,其中“改制”前是国有企业的占 25.3%,是乡镇企业的占 74.7%,有 60.6% 的私营企业主是“改制”前企业的负责人。在持续改革的大潮涌动中,假如没有相当数量(约占 95% 以上的)国有企业先后退出,而是像现在广受诟病的“僵尸企业”那样占着大量社会资源和生产资料,却形成不了有效供给,那么,民营经济的发展空间就肯定要逼近许多、狭窄许多;同时,整个市场经济环境也会非常严峻,从外部挤压民营经济,产生“挤出效应”,从而丧失发展空间。所以,借助或借力于国企改革及其深化,是民营经济成长壮大非常倚重的。

三是国企改革为民营经济大崛起大发展准备或输送优质人力资源。在严峻的国企改革中,“人往哪里去”与“钱从哪里来”(改革成本)一样,是个大难题。至今没有精确的统计分析,能够说清楚在世纪之交那个来势迅猛的“下岗潮”中,4000 多万曾经享有无上光荣的国企“主人翁”们到底安置得如何。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其中相当一部分最终被民营企业接盘或吸纳了。这是发展起来的民营经济对国企改革的实际支持。

当为数众多的富余人员(时称“冗员”,不甚尊重)从国企下岗分流后,有的自主创业当老板,有的经由“再就业服务中心”等机构培训几个月即转到民营企业当员工或职业经理人。他们大多有良好政治素质,文化水平普遍在高中以上,组织化程度也较高。转战民企后,角色变了,环境陌生了,其中也有不适应的,但一旦下决心断了“大锅饭”“铁饭碗”的念想,确立起市场竞争意识,转变思维方式和观念,义无反顾地加盟民营经济建设,这对于优化民企及其人员结构是很有意义的。这客观上就是民营经济从国企改革中获得的一份“红利”,换句话说,就相当于国企改革为民营经济的发展捐助了一大笔人力资本投资,或者节省了一大笔基础性的人力资源教育培训经费开支。

此外,还有很大一块人力资本则由国企改革中的“管理者回购”或“管理者收购”(MBO)转换而来。由于种种原因,不少国企扭亏无望,风

雨飘摇,濒临关门倒闭。对此,有些地方尝试 MBO,即允许管理者团队按评估价及一定程序回购或收购整个企业资产,全体职工或部分职工可自愿随之划转,成为改制后的民企员工。改制后,有的上级主管部门则在企业里留出一部分或少量国有股份,这有点像现在的“混改”(混合所有制改革),只不过 MBO 的企业当时都非常明确是由非国有资本控股或主导。

没有具体数据能够确定在我国迄今有多少这样的改制企业,但在地方调研中,常能发现当地一些有头有脸、较有知名度和影响力的企业,问及“英雄出处”,有的正是从国企改制而来。这些改制企业,经过一段市场磨合期后,一般都能稳住阵脚,而且还能将原本熟悉所在行业情况、对同类产品的技术制高点以及竞争对手了如指掌、对同时转过来的团队成员和员工队伍比较了解而不用支付太多“陌生的成本”等等优势悉数发挥出来,再加上铆着劲儿干,大多很快就能证明改制这条路走得光明、走得正确。这样的改制企业,无疑也是优质人力资本的重要载体,作为一支新军,对于提升整个民营经济的素质是很有益处的。它再次说明,在特定的改革开放时期,国企与民企之间并不是毫不相干的,更不是绝对排斥的。对此,我们应当有历史唯物主义的眼光和胸襟!

遗憾的是,自 2004 年“郎顾之争”后,MBO 被国资委叫停,因为谁都怕背上“国有资产流失”或“侵吞国有资产”的骂名及罪名。转眼间,很快出现逆转,国资委 2003 年成立时确定的很对是头的工作思路,即“加快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有进有退“有所为有所不为”,也变成“羞答答的玫瑰”,不再讲了,不再理直气壮,不再坚持了,相反,却代之以声调很高的“长子论”,以及增强“控制力、带动力、影响力”云云,赫然列出了好多项国有经济要占绝对或相对控制地位的行业领域。这个重大变化,算得上是几十年国企改革历程中的最大一次波折。它在很大程度上是对民粹情绪的迎合与媚态,也是缺乏改革担当精神的怯懦与躲避。其结果不仅葬送了国企改革深入进行的大好势头,也让广大民企对国资委一下子“变脸”要让国企搞那么多“绝对”“相对”而目瞪口呆,只能望而生畏、望而却步。因而,也理所当然地受到相关方面的质疑与批评。我记得 2004 年 10 月 26 日,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举办过一次“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座谈会”。在这次由时任全国政协常委陈清泰主持、时任全国政协副主席贾庆林和常务副副主席王忠禹出席的专题座谈会上,厉以宁、吴敬琏、萧灼基等数位著名经济学家,均旗帜鲜明地发表了重要意见,其中最尖锐的质问是:“如果只有国有经济才是共产党执政的经济基础,那么我国的其他经济成分难道是异己力量的经济基础?”

这个波折或败笔,也许出自保护国有资产的动机,但结果则是保护了落后体制,让低效率在无形中“侵吞”掉了大量国有资产;加上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爆发后出台 4 万亿财政刺激计划,在稳信心、稳增长的名义下,国企搞无度扩张、无序扩张,两相接续,整整十几年时间不见国企改革有任何突破(这恐怕正是近年来东北三省再度“塌陷”,许多国企成了进退两难的“僵尸企业”的直接原因之一)。这对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消极影响和全社会改革创新氛围的伤害都很大,而且至今都尚未完全走出阴影。但是,即便如此,从总的来看,在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之间,前者流向后者的人力资本还是绝对居多。这种流动性本身,则从一个侧面说明民意不可侮、规律不可侮、潮流不可侮,说明是谁更体现着社会和时代的进步,说明“流向,即意向,即方向”。

国有企业与国有资本:孰应做强做优做大?

四是混合所有制改革持续促进民营经济融合发展。常听有人议论说,“混改”不过是上世纪 50、60 年代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和“公私合营”的重演或翻版,很可能导致民营经济再度消亡。我认同有一定的复杂性,但决不至于这么悲观。因为改革开放搞到今天,全国人民已日益充分地感受到发展民营经济利国利民,一切有良知的人肯定都不会同意用任何逆转方式走回头路。而且,更应看到的是,步履蹒跚的国企改革再也不能这样“持久”下去了,应当尽快找到一条坡过坎的新路(生路、出路),以打破僵局,洞开天地。而推进“混改”,则可使搁置许久的国有经济布局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落实于从监管企业(管企业)到运营资本(管资本)的转轨上去,不再纵容国有企业去跟民营企业抢资源、争市场等。

对于国企而言,“混改”也许是最近现代产权制度建立的重大改革进程。它可以大大缓解多级委托代理和政企不分所导致的效率损失。“在这个历史进程中,将会锻造出一种内涵和结构都更为丰富、更具张力的新型混合所有制,也就是说,当若干年后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演进到相当成熟的阶段,其主体必然是混合所有制,而不是纯而又纯的公有制,也不是古典业主式的个私企业,因为只有多元主体相互融合的混合经济,才可能是高度社会化的真正‘公有’的公有制。”(见拙著《学会“退出”——我所研究的经济与企业问题》,2010 年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

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混改”的关键是“混”,更重要的是“改”;只有真正实现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引进更为灵活的决策机制、增强对市场信号反应能力的“混改”,才是真正成功的“混改”。这里的难度在于企业控制权的改革转移,即能否从政府手里转移到真正的企业家手里。现代产权理论表明,产权是最基础最有决定性作用的激励机制。谁拥有最终控制权,谁就决

设、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至多只走了上半程。发展民营经济亦如此,“补短板”转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时代,从原先的需求侧为重转到供给侧为重,就要追求劳动力和土地等生产要素供给、制度和技术(尤其是核心技术)等创新供给、产业链集群供给、城市基础设施供给、生产性服务供给,企业(尤其是民营企业,混合所有制企业)供给等方面的标准、更高水平和更高质量。而实施“两个健康”(促进非公经济健康发展、促进非公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应当是下半程“补短板”的重点所在。聚焦所在。这决定了“补短板”要有新动能,而不能仅仅或仍旧停留在上半程颇为管用的有效调动人们积蓄既久的利益动机和致富欲望上。

能否以追求高质量发展为新动能呢?能否以携手全体人民共同迈向“强起来”为新动能呢?能否以构筑“先发优势”为新动能呢?中美经贸摩擦及其难以戛然而止的大国博弈持久化态势中,我们是否至少应当有这样的反省:以技术模仿、跟进为特征的“后发优势”似已走到尽头,而以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不足为致命缺陷的“后发劣势”正在显现为一种“瓶颈制约”,有可能使中国的改革开放面临又一次像加入 WTO 那样难得的倒逼机遇,促进我们去培育和开发更多的“先发优势”?

此外,我们是否还应平心静气地恭聆“感恩”的召唤?我们不能只要求民营企业感恩社会,民营企业也不能只接受社会的感恩而不知感恩社会。只有双向感恩,方为和谐。

感恩,就是摆正位置。发展民营经济,再务功至伟,也万不可居功自傲。

想一想,我们党从一个曾以“托起枪打发财人”(见四川巴中川陕革命根据地博物馆)等为口号的革命党转为能鼓励、支持、引导更多人发财致富并成为有产阶级的执政党,这容易吗?说要“感恩党和国家”,决不是空洞的溢美之辞。谁愿意将曾经寄托着壮丽建国理想、又是在长期的国家发展历程中形成的(包括体制转轨时期作为解决诸多困难问题的重要依托资源的)公有制经济轻易放弃呢?一个依靠工农联盟浴血奋战而取得执政地位的大党,在改革开放创造了巨额社会财富之后,出台一个“劳动合同法”,适当顾及一下普通劳工(劳动者)们的利益,难道很不好理解,很应当遭受富有阶层的抱怨吗?

“治大国如烹小鲜”!说来豪放,却不无艰辛、艰难或艰险。从 40 年前的积重难返、百废待兴,发展到今天这样一个欣欣向荣的大国气象,多少领导人、领路人以为夙夜为公、呕心沥血!今天,当我们大张旗鼓地表彰民营企业家中的杰出人士、优秀代表,肯定民营经济的光辉业绩,难道不应当同时也向袁芳烈(原温州市委书记)、谢高华(原义乌县委书记)、厉有为(原深圳市委书记)等一大批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区义无反顾地支持民营经济,敢冒政治风险、敢于“破例”、敢于担当的各级党政领导致敬,并给予应有的表彰吗?

反过来说,对我们的人民,对懂得“赚钱很苦、没钱更苦”而又不甘受苦、自强不息的草根大众是否也应更多一些敬重、关怀与爱护,更多一些“良法善治”、“至清廉平”方面的供给或“补短板”呢?

在强化“中国特色”的同时,可否更多一些对普遍规律的思考和遵循呢?

在坚持基本经济制度的框架内,有无更好的思路来探索国有经济与民营经济、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的二元结构体系的融合问题,形成更加成熟、更加定型的治理模式,以尽可能减少分立的成本以及忽而“国进民退”、忽而“国退民进”之类的折腾成本呢?

在充分肯定民营经济做出“五六七八九”重大贡献的同时,是否还应将此作为一个新的历史起点,既引导其加强存量结构优化或转型升级,不断提高科技含量和附加值,又腾出更大的空间让其释放活力增量扩展,将此二者作为新时代赋予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使命和新任务,去创造更大的“中国奇迹”呢?

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是否应包括构建现代思想市场——上世纪全球最具原创性的经济学家科斯曾说,“回顾中国过去三十年,所取得的成绩令人惊叹不已,往前看,未来光明无量。但是,如今的中国经济面临着一个重要问题,即缺乏思想市场,这是中国经济诸多弊端和险象丛生的根源。”“开放、自由的思想市场,不能阻止错误思想或邪恶观念的产生,但历史已经表明,就这一方面,压抑思想市场会遭遇更坏的结果。一个运作良好的思想市场,培育宽容,这是一副有效的对偏见和自负的解毒剂。”“在一个开放的社会,错误的思想很少能侵蚀社会的根基,威胁社会稳定。思想市场的发展,将使中国经济的发展以知识为动力,更具可持续性。而更重要的是,通过与多样性的现代世界相互作用和融合,这能使中国复兴和改造其丰富的文化传统”——以及力争让中国成为“商品生产和思想创造的全球中心”呢?

在新的现代盛世的启幕之际,可否切切实地将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强调的“平安中国”、“美丽中国”、“数字中国”、“健康中国”尤其是“法治中国”(法治在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等方面的保障作用不可替代)的建设加速推进,让我们的人民包括广大民营企业家(企业主)们为生活在自己的国土上而倍感踏实、“安心、放心、舒心”、扬眉吐气呢?

从感恩出发,我们可以将自己的步伐调整得更加从容、稳健。感恩,能够让我们少一些焦躁不安,少一些炫富、摆阔、逞能、发飙等等让社会公众诟病的“有钱任性”,而多一些令人敬重的平和、平淡和平静;感恩,还能使人谦虚谨慎,永远不放弃学习和修炼,永远不沾染“财富狂妄症”。

未来,中国民营经济能否再创辉煌,也许一切将取决于在实施“两个健康”中,能否出现更多真正“明道”、“通数”、“审势”、“达理”的贤人君子——秦末黄石公的《素书》说得好:“贤人君子,明于盛衰之道,通乎成败之数,审乎治乱之势,达乎去就之理”……

(完)